

- ~3節切莖，每穴2~3支扦插。
- (4)種苗量：撒播用苗每公頃約1,000~1,200公斤，扦插用苗每公頃約300~400公斤。
- (5)種植適期：3~9月。
- (6)施肥：每公頃施用複合肥2號500公斤，每次青割後，用尿素200公斤/公頃，青割二次後追施氯化鉀200~300公斤/公頃。酸性紅土，在整地前每公頃撒施白雲石粉500~1,000公斤，以調整土壤pH值及供應鈣鎂等。堆廐肥及家畜糞尿可多施用，然必須充分腐熟後才可以。
- (7)收穫：種植後30~45天可青割一次，以促進覆蓋力，抑制雜草。以後在30~40公分草高時放牧或60~80公分時

青割。每年每公頃鮮草產量80~200公噸，乾草15~30公噸。

- 7.利用：本草可供青割、青貯、半乾青貯或製成乾草。盤固草製成之乾草、半乾青貯草及青貯草含有良質之碳水化合物，對泌奶牛所生產牛奶有特殊風味的效果。
- 二、盤固草之栽培管理及收穫利用，宜配合機械化經營，以田區面積愈大愈能降低生產成本。
- 三、雖然種植盤固草的利潤不錯，但盤固草之消費對象為牛、羊、鹿等草食動物，因此在計畫種植之前，必須先確定產品銷路不致發生問題，最好能透過農民團體與酪農或牧場辦理契約，以免發生滯銷之現象。
- (農委會畜牧處飼料藥品科 林俊臣)

農民身份應如何申請？

農地是否可以分割出售？

/ 高鴻鈔律師

問

我是一個退休的公務員，我想拿退休金買一塊農地來種菜，不過買農地要有農民身份才行，請問申請農民身份要怎麼辦？是否有年齡上的限制？我現在已六十多歲，又我有一個朋友，是一位農友，他有一塊九百多坪的菜園，他說一半要賣給我，請問農地是否可以分割出售？(永和市智光街14號3F 楊光正)

答

依農業發展條例第卅條之規定，農業耕地不得分割及移轉為共有。故你即使由朋友買受所指菜園的一半，並在上面種菜，因受限於上開禁止規定，仍將無法分割移轉，取得其所有權，缺乏保障。

欲買受農地，應由農地承受人複時戶籍所在地之鄉鎮市區公所核發自耕能力證明書，始能移轉登記(當然應整筆買受，不能請求分割或移轉為共有，已如上述)。

內政部於04.10.15曾經頒行「有關農地承受人自耕能力之認定標準及自耕能力證明書核發程序」，以供鄉鎮市區公所核發是項證明書時，有所遵循，其中在積極條件方面規定「農地承受人專指現在確實從事勞力耕作的農民」，在消極條件方面規定申請人為公私法人或未成年之自然人，或目前未任農耕以外之職業者，應不準核發自耕能力證明書。關於年齡，並無六十多歲即不具有自耕能力之限制規定。